

证券代码：872899

证券简称：恒发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红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37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管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4年1月31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李红江、孙士杰、王香玲、王勇、胡小娟5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均为连选连任。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61,37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2024年1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选举车国强、郝超恒、徐波为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61,37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37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红江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香玲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士杰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小娟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东大会	
王勇	董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波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郝超恒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车国强	监事	任职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9 日